



普通
本科

入学
指南

敦 品 勵 學 求 是 篤 行

理 想 职 业 从 白 云 开 始

BaiyunU 2024
中国 · 广州

☎ 咨询热线：020-36093333

💬 在线咨询：800070330

📍 西校区：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学苑路1号 图文传真：020-36095259
北校区：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九佛西路280号 邮政编码：510450



白云学院官网
www.baiyunu.edu.cn



白云学院官微
gdbysxy



白云学院抖音号
dywb3459vjgd



廣東白雲學院
GUANGDONG BAIYUN UNIVERSITY

ENROLMENT GUIDE



校长寄语

PRESIDENT MESSAGE



目录

- 1 校长寄语
- 2 新生入学须知
- 3 网上注册指南
- 4 2024年本科新生缴费指南
- 5 新生自选宿舍指南
- 6 学校学生资助政策简介
- 7 2024级新生户口迁移须知
- 8 相关职能部门咨询电话一览表
- 9 国家开发银行承办的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指南(2024版)
- 10 大学生应征入伍优惠政策
- 11 致青年学生的一封信
- 12 大学新生应征入伍宣传单



白云学院官网



白云学院官微

欢迎新生及家长关注
广东白云学院官方媒体账号
获取各类最新校园资讯

亲爱的新同学:

又是一年秋韵美，又是一载丰收时。在广东白云学院全力建设高水平应用技术大学的重要时期，欢迎你成为白云的新主人，加入温馨的白云大家庭!在此，我代表全校师生向你和你的家人致以衷心的祝贺!

大学不是奋斗的终点，而是生命历程中一条新的起跑线。在这个广阔自由的天地里，似水年华正等待着你书写精彩的人生，如歌岁月正期盼着你奏响青春的乐章。机遇与挑战并存，你将面临学业的新要求、目标的新定位、观念的新交融。希望你志存高远，勤奋学习，砥砺品格，勇于创新，用青春的智慧和风采，书写人生崭新的篇章。

苏小明 教授

广东白云学院校长、董事



BaiyunU

新生入学须知

一、报到必备材料

- 1、《新生录取通知书》
- 2、身份证及复印件3份
- 3、近期免冠半身大一寸蓝底相片10张(背面用铅笔写上姓名及专业，到校后交所在二级学院)

二、报到时间及地点

报到时间：2024年9月8日（星期日）8:30–17:00

报到校区：

学院	所在校区	校区地址
大数据与计算机学院、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智能制造工程学院、曙光大数据产业学院、华为ICT学院	西校区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学苑路1号
工商管理学院、外国语学院、教育学院、体育学院、应用经济学院、传媒学院、艺术设计学院、建筑工程学院、JIWENBO国际时尚设计学院、国际学院、会计学院	北校区	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九佛西路280号

三、报到流程

第一步 ▶▶▶

新生收到《录取通知书》后，在8月23日前扫描右侧二维码办理网上注册及缴费手续，具体操作指南见《网上注册指南》，收费标准及办法见《2024年本科新生缴费指南》。



第二步 ▶▶▶

8月30日起新生可在学校官微和官网 (www.baiyunu.edu.cn)上查询所在班级、辅导员信息。

第三步 ▶▶▶

9月2日–4日已办理缴费的同学可通过本系统网上自助选择宿舍和床位，具体操作指南见《新生自选宿舍指南》。

第四步 ▶▶▶

- 9月8日报到当天，同学持录取通知书到所在二级学院接待处报到，上交以下材料：
- ① 交档案、照片、户口迁移证、党、团组织关系；
 - ② 填写《2024级新生注册情况登记表》
 - ③ 领取《新生活动安排表》；
 - ④ 领取校园卡。校园卡初始密码统一为000000(6个“0”)，学生可在校内任何营业窗机或自助充值机上修改密码。
- 未通过网上注册系统进行缴费的同学可现场进行网络缴费或到缴费处交费(银行POS刷卡)

第五步 ▶▶▶

由于新生军训要求统一着装，新生报到当天，由服装企业在校内设点，供学生选取(200元夏季2套)。同时为减轻新生来校报到行李过多的负担，校内设有床上用品销售点,供学生自愿选购。

第六步 ▶▶▶

上交和领取相关材料后，到学生社区服务驿站办理入住手续。
(学生公寓设有独立卫生间和浴室,装有空调、热水器、洗衣机、接通宽带网；每人配有衣柜、电脑桌、书架；学生公寓区配有专职管理员，实行24小时管理和服务。)

四、新生入学资格复查

新生入学3个月内，学校将对新生进行严格复查，请各位新生备好录取通知书、身份证(未办理身份证者需提供户口簿)，对不符合招生条件和违规学生将取消入学资格;涉嫌违法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五、学生档案

- 1.新生凭《录取通知书》到当地市（县）招生办或毕业中学办理调转手续，将《中学学籍档案》转递至广东白云学院。档案袋须注明就读学院名称。档案转递途径有两种：
- 学生自行送达：学生入学报到后自行交至所在二级学院；
 - 单位统一邮寄：毕业中学或当地招生办于9月8日前将学生《中学学籍档案》邮寄至广东白云学院，EMS邮寄信息如下：
邮寄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学苑路1号（广东白云学院西校区学生处），邮编：510450
联系电话：020–36093489 收件人：王老师
- 2.转档办理注意事项
- 档案须密封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接收；
 - 档案室只接收学生《中学学籍档案》，如有党员档案或团员档案，请自行上交至所在学院；
 - 中学在中国境内就读的港澳台学生，须按要求办理转档。

六、新生团组织关系或党员组织关系转移

1. 团组织关系转移 ▶▶▶

学校统一在新生开学后组织学生进行转接。

① 省内转接：

确定所属团组织后，通过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发起线上团组织关系转接申请。

② 跨系统转接：

若首次在广东报到，团员通过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团员端自行报到。若以往已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完成报到，团员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从“非共青团广东省委所辖的团组织”中再发起一次转接。

③ 团籍档案：

纸质版团籍档案交由所在学院团委（团总支）接收。

2. 党员组织关系转移 ▶▶▶

① 省内转移：

原党组织关系所在地属于广东省内，必须由原党组织关系所在的基层党委在《广东省党务管理信息系统》上发起转出。系统接收组织名称：广东白云学院党委。备注：24级录取学院名称。

如原组织关系所在基层党委尚未与广东省党务信息系统联网，必须由县（区）级党委或县（区）级党委组织部开具纸质版介绍信，介绍信抬头单位填写：“中共广东白云学院委员会”，接收单位填写：录取学院名称，介绍信入校时统一交学院。

② 省外转移：

原党组织关系所在地属于外省，必须由地级以上党委或党委组织部开具纸质版党组织关系介绍信。介绍信抬头单位填写：“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接收单位填写：中共广东白云学院委员会，介绍信入校时统一交学院。

③ 党员档案：

党组织关系转入广东白云学院时，须将党员档案提交给所在学院，学院审核无误后统一接收。

④ 联系人：凌老师；联系电话：020-89913856

七、户口

新生户口迁移事项详见《2024级新生户口迁移须知》（P18）

八、收费标准及办法

收费标准及办法详见《2024年本科新生缴费指南》（P10）

九、办理请假、保留入学资格

1. 请假 ▶▶▶

如有特殊原因未能按时到校报到，请于9月8日报到前提交本人书面申请（含考生号、姓名、录取专业、请假事由，预计报到时间，家长签名）发送至招生办邮箱办理请假手续。9月8日（含9月8日当天）后与辅导员办理请假手续。时间从规定报到之日起计，请假时间一般不超过一周。

未办理请假手续或请假逾期者，除因不可抗力（如自然灾害或学生不可克服的原因）等正当事由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招生办邮箱地址：zsb@baiyunu.edu.cn

2. 保留入学资格 ▶▶▶

（1）应征入伍：

新生参军入伍保留入学资格不需要到校报到，不需要缴交学费，请将以下4种共5份材料寄送至我校教

务处。

①《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一式两份，贴好本人照片，需由征兵办盖章）

②《新生录取通知书》复印件

③入伍通知书复印件

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办理完保留入学资格手续后，将按照指定回寄地址、收件人及联系方式寄回 ①《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②《应征入伍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

（2）其他原因：填写《广东白云学院保留入学资格申请审批表》，随录取通知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因工作实践提供工作证明、因病提供医院诊断书等资料邮寄至我校办理。

邮寄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九佛西路280号广东白云学院

联系人：许老师；联系电话：020-89913801

十、交通指引

● 西校区：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学苑路1号

1. 公交方式：广州市环市西路总站(壹马大厦)→乘523路快线公交车(往江高小塘方向)→江高小塘总站下车

2. 地铁方式：

广州地铁8号线→滘心站B出口→转乘“滘心—白云学院便民车”→到白云学院站下车：

广州地铁2号线、3号线嘉禾望岗站B出口→乘509路公交车—凤翔北路站下车

广州地铁3号线→人和地铁站C1出口→转乘843路公交车→到白云学院站下车

3. 自驾车线路：

进入许广高速公路→江高出口→广东白云学院

● 北校区：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九佛西路280号

1、地铁方式：

广州地铁14号线(东风方向)→新和A出口→北校区

广州地铁14号线支线(镇龙方向)→红卫站A出口→北校区

2、自驾车线路：进入珠三角环线(新和出口)→九佛西路→九龙大道→广东白云学院北校区





网上注册指南

步骤一

8月23日前使用手机微信扫描右方二维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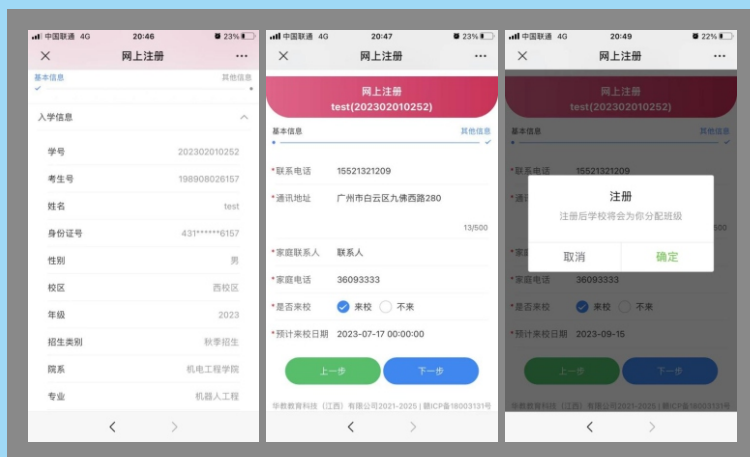
步骤二

输入个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点击“登录”，进入后点击“广东白云学院自助迎新”，进入自助办理环节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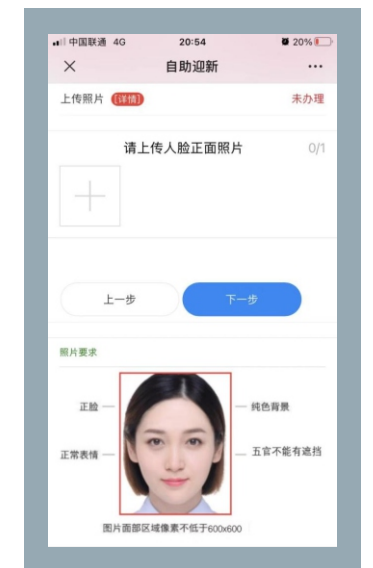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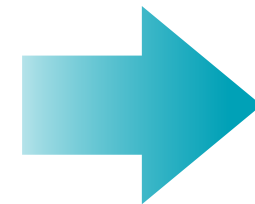
步骤三

点击网上注册，核对个人信息，确认无误后点击“下一步”，并按照提示点击“确定”完成注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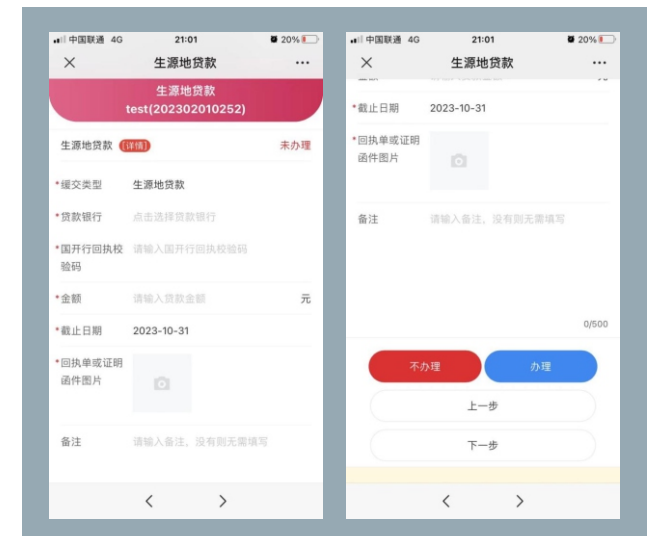
步骤四

上传照片，点击上传按钮“+”，添加照片并上传（图片像素不能低于600×600），点击“下一步”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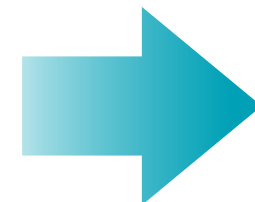
步骤五

生源地助贷（可选环节）
点击“不办理”跳过该环节，或按照提示完善必要的信息并将本人已办理生源地助贷的《生源地贷款回执单》上传至系统，点击“办理”进入下一步。



步骤六

选择宿舍标准并完成缴费：
宿舍规格可见《自选宿舍指南》，不同的宿舍类别对应的宿舍标准也不同，学生根据自己的需求谨慎选择对应的宿舍类别（以下图中的宿舍费用为测试数据，仅供参考，实际费用标准请以系统显示为准）。



选择宿舍标准后，自动跳转到交费界面（如右图），点击“学杂费”进入缴费界面，核对个人收费标准，选择支付方式并填写联系手机号码，确认无误后提交，进入付款界面（必须在选定宿舍标准30分钟以内支付，否则需要重新选择住宿宿舍标准）。

完成缴费后不能重新选择宿舍类别，请同学们谨慎选择。

●注意：因微信、支付宝、银行卡限额等原因可能会导致无法一次性交清学费，请提前将银行卡中的钱分次转入到支付宝余额、微信钱包中，确保微信、支付宝中的金额大于等于本次缴费的金额，然后使用支付宝、微信一次性支付。推荐使用微信支付，使用支付宝支付时，选择“在浏览器中打开”自动跳转至支付宝，按照提示完成支付即可。

步骤七

查询班级及辅导员信息，完成网上注册后，2024年8月30日起可在此迎新系统“网上注册”界面查询所在班级信息及辅导员信息。

交费信息

收费区	收费项目	应缴金额	已缴金额	缴交金额	欠费金额
2024-2025	住宿费	6000元	0元	0元	6000元
本次应缴：		6000.00元			
本次缴费金额：		6000元			

付款方式

☐

微信支付

☐

支付宝

填写必要信息

手机号码：

已选择缴费金额：6000.00元

确认并前往支付

在线支付平台

广东白云学院
在线支付平台

个人信息

学号

姓名

所在学院

专业

全部应用

学杂费

购买军训服

考试报名培训费

其他功能

已缴费信息

订单中心

修改银行卡号

电子发票

在线支付收银台

金额：34763元

立即支付

广东白云学院 2021-2025 | 粤ICP备18003131号

扫码支付

金额：34763元

1 点击右上角的按钮

2 选择 在浏览器中打开

网上注册

校区

西校区

年级

2023

招生类别

秋季招生

院系

机电工程学院

专业

机器人工程

培养层次

普通本科

学生类别

统招本科

辅导员

暂无辅导员信息

下一步

华教教育科技（江西）有限公司2021-2025 | 粤ICP备18003131号

2024年本科新生缴费指南

一. 缴费项目及标准

- 1、学费和住宿费：收费标准详《2024-2025学年本科新生收费标准》
- 2、特色公寓住宿（根据实际需要自愿选择）：学校为西校区学生提供特色学生公寓住宿，单人间10000元/学年，双人间7000元/学年。
- 3、代收费：共1163元，其中：
 - （1）教材费650元/学年(按学年结算，多退少补)；
 - （2）新生须参加广州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413元/年,具体以医保局当年度正式文件为准，多退少补；
 - （3）为方便学生使用校园卡,缴费成功后统一将预存100元生活费转入学生的校园卡。校园卡初始密码统一为6个“0”。

二. 缴费方式及时间

- 1、新生可通过“自助迎新系统”完成缴费，缴费时间自网上注册开放之日起，具体操作指引详见《网上注册指南》；
- 2、未通过“自助迎新系统”完成缴费的同学，可在新生报到当天现场缴费，可银行刷卡。

三. 缴费操作须知

- 1、“自助迎新系统”支持单日多次缴费。因微信、支付宝、银行卡限额等原因无法一次性缴清学费的，学生可在付款界面自行修改缴费金额分多次、多天缴费；
- 2、为减少排队等候时间，报到当天银行卡限额等问题，建议新生选择“自助迎新系统”方式完成缴费；
- 3、学校缴费渠道为上述两种方式，新生请务必提高警惕，谨防诈骗。

四. 缴费票据的领取

学生缴费成功后，由财务处统一开具发票（10月31日前），若学生因特殊情况需提前开具的，可联系财务处登记开具。发票开具后，学生可通过微信公众号“广东白云学院服务号”-缴费大厅-电子发票下载电子发票。

五. 办理奖助发放银行卡

为确保学校发放的各类奖助学金、勤工助学报酬等能安全及时到账，请新生自备或办理一张本人的银行储蓄卡（建议使用建设银行），并在入学后通过一站式服务平台进行银行卡号信息登记。

2024-2025学年本科新生收费标准一览表

二级学院	专业名称	学费 (元/年)	住宿费 (元/年)	合计 (元)	学习地点
大数据与计算机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2800	3500	36300	西校区
	软件工程	32800	3500	36300	
	虚拟现实技术	32800	3500	36300	
曙光大数据产业学院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曙光创新班）	39800	3500	43300	西校区
华为ICT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华为鲲鹏云创新班）	39800	3500	43300	西校区
	通信工程(华为5G创新班)	39800	3500	43300	
	物联网工程（华为鸿蒙创新班）	39800	3500	43300	
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32800	3500	36300	西校区
	电子信息工程	32800	3500	36300	
	自动化	32800	3500	36300	
	人工智能	32800	3500	36300	
	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	32800	3500	36300	
智能制造工程学院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32800	3500	36300	西校区
	机械电子工程	32800	3500	36300	
	机器人工程	32800	3500	36300	
	智能制造工程	32800	3500	36300	
建筑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32800	4500	37300	北校区
	工程造价	31800	4500	36300	
	风景园林	32800	4500	37300	
	建筑学	32800	4500	37300	
	城乡规划	32800	4500	37300	
工商管理学院	跨境电子商务	31800	4500	36300	北校区
	工商管理	31800	4500	36300	
	市场营销	31800	4500	36300	
	物流管理	31800	4500	36300	
	社会工作	31800	4500	36300	
	人力资源管理	31800	4500	36300	
国际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中外学分互认）	41800	4500	46300	北校区
	工商管理（中外学分互认）	41800	4500	46300	
会计学院	会计学	31800	4500	36300	北校区
	财务管理	31800	4500	36300	
	审计学	31800	4500	36300	
教育学院	汉语言文学	31800	4500	36300	北校区
	学前教育（师范）	31800	4500	36300	
	小学教育（师范）	31800	4500	36300	
	应用心理学	31800	4500	36300	
外国语学院	商务英语	31800	4500	36300	北校区
	英语	31800	4500	36300	
	德语	31800	4500	36300	
	日语	31800	4500	36300	
应用经济学院	数字经济	31800	4500	36300	北校区
	金融学	31800	4500	36300	
	国际经济与贸易	31800	4500	36300	
传媒学院	网络与新媒体	34800	4500	39300	北校区
	广播电视编导	34800	4500	39300	
	表演（戏剧表演）	34800	4500	39300	
	播音与主持艺术	34800	4500	39300	
	动画	34800	4500	39300	
艺术设计学院	数字媒体艺术	34800	4500	39300	北校区
	视觉传达设计	34800	4500	39300	
	环境设计	34800	4500	39300	
	产品设计	34800	4500	39300	
	摄影	34800	4500	39300	
JIWENBO 国际时尚设计学院	艺术与科技	34800	4500	39300	北校区
	服装设计与工程（校企联合培养）	49800	4500	54300	
	服装与服饰设计（校企联合培养）	49800	4500	54300	
	表演（服装表演）（校企联合培养）	49800	4500	54300	
体育学院	休闲体育	32800	4500	37300	北校区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32800	4500	37300	

注：住宿费不含水电补助。



新生自选宿舍指南

1、自选宿舍开放时间对象

开放时间：2024年9月2日9:00-9月4日17:00

开放对象：已完成缴费环节的同学

2、西校区特色公寓

适用西校区智能制造工程学院、大数据与计算机学院、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华为ICT学院、曙光大数据产业学院的新生。

西校区新生可通过“自助迎新系统”进行选择，并按照特色公寓单人间10000元/学年/床，双人间7000元/学年/床进行缴费确认，确认后方可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自选宿舍。

西校区特色公寓服务电话：020-36095280-9005

3、自选宿舍流程

新生进入“自助迎新系统”，点击“选择宿舍”的环节，按照提示在可选的宿舍、床位中选择1个，点击“下一步”完成选定宿舍床位。已完成缴费环节的同学，方可以通过本系统网上自助选择宿舍和床位。



4、宿舍规格

校区	西校区			北校区
	普通公寓	特色公寓		普通公寓
户型	6人间	单人间	双人间	4人间
床型	上床下桌	单人床	单人床	上床下桌
床铺尺寸	1.98*0.9m	2.0m*1.2m	双人间③房2.0m*1.0m 双人间②房2.0-*1.2m	1.98*0.9m
衣柜	1.76m*宽0.8m*深0.5m	高2m*宽1.2*深0.6m(3人套间) 高2m*宽1.5m*深0.6m（5人套间）	高2m*宽1.2m*深0.6m	1.76m*宽0.8m*深0.5m
书桌	0.48*1.12m	高0.75*宽1.0m*深0.6m	高0.75*宽1.0m*深0.6m	0.48*1.12m
床垫	×	√	√	×
椅子	√	√	√	√
鞋柜	×	√	√	×
独立卫浴	√	√	√	√
洗衣机	√	√	√	√
空调	√	√	√	√
电冰箱	×	√	√	√
微波炉	×	√	√	√
直饮水机	√	√	√	√
公共学习空间	×	√	√	×
费用	3500元/学年/床	10000元/学年/床	7000元/学年/床	4500元/学年/床

广东白云学院学生资助政策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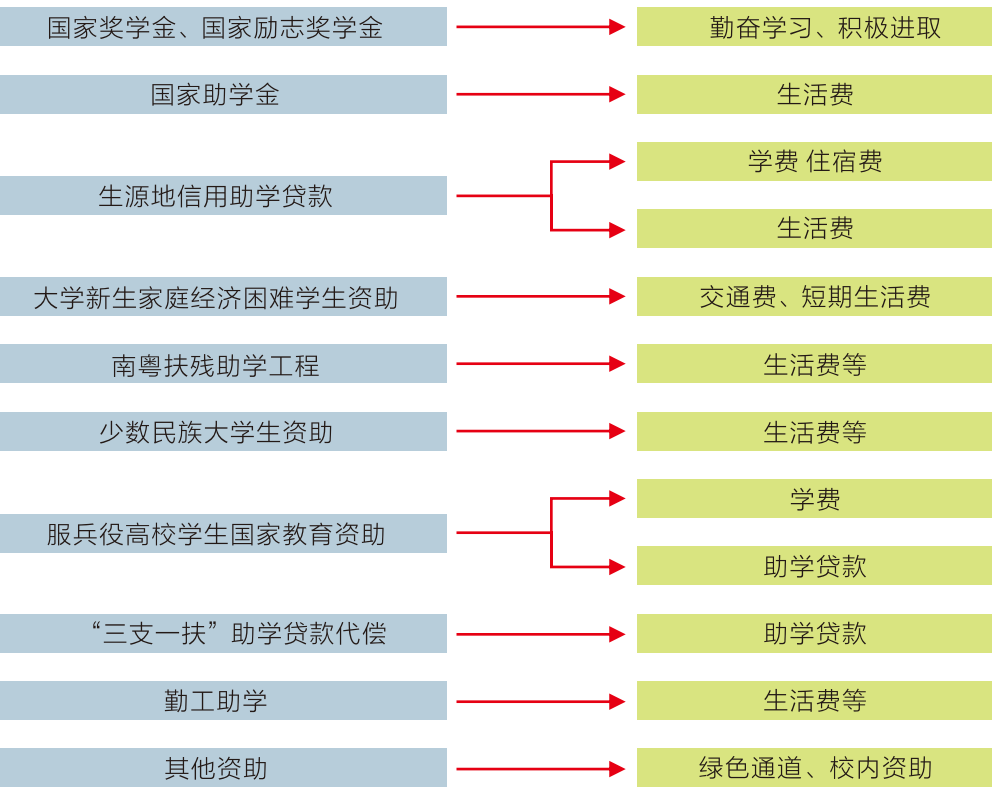
党的二十大提出“完善覆盖全学段学生资助体系”，我省在高校本专科教育阶段建立了以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为主，学费补偿、助学贷款代偿、勤工助学、学费减免、社会资助和“绿色通道”制度等多形式、多渠道的资助政策体系，确保每一位大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入学时，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新生如暂时筹集不齐学费和住宿费，可在开学报到的当天通过学校开设的“绿色通道”报到注册，入学后再向学校申报家庭经济困难，由学校核实认定后采取不同措施给予资助。高等学校学生资助政策中,解决学费、住宿费问题，以国家助学贷款为主，以国家励志奖学金等为辅；解决生活费问题，以国家助学金为主，以勤工助学等为辅。

一、“绿色通道”

为切实保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入学，各高校都必须设立“绿色通道”，对被录取入学，家庭经济确实困难、无法缴纳学费的新生，一律先办理入学手续，然后再根据核实后的情况，分别采取不同办法予以资助。

激励高校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二、国家奖助学金

1. 国家奖学金

奖励对象是普通高校全日制本专科二年级及以上优秀在校学生，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8000元。同一学年内，获得国家奖学金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以同时申请并获得国家助学金，但不能同时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

2. 国家励志奖学金

奖励对象是品学兼优、家庭经济困难的二年级及以上的普通高校全日制本专科在校生，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5000元。同一学年内，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以同时申请并获得国家助学金，但不能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3. 国家助学金

资助对象是家庭经济困难的普通高校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含预科生），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3300元，具体标准由高校在每生每年2000—4500元范围内自主确定，可分为2—3档。全日制在校退役士兵学生原则上都可享受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3300元。

三、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贷款对象是家庭经济困难的普通高校全日制本专科生（含预科生）、研究生。贷款金额本专科生每生每年最高申请金额不超过16000元，新签订的国家助学贷款合同利率按照同期同档次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5Y减60个基点执行。贷款学生在校学习期间的国家助学贷款利息全部由财政补贴，贷款学生毕业后的前五年内只需偿还利息不需还本金，自毕业第六年起开始偿还本金和利息，助学贷款最长贷款期限可为剩余学制加15年，最长不超过22年。大学新生和在校生可在开学前向入学前的户籍所在地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已申请过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学生可直接在网上申请续贷。

四、广东省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资助

资助对象是当年考入全日制普通高校、广东省户籍的家庭经济困难本专科一年级新生，每人最高不超过6000元。考入省内高校的新生开学时向学校申请，考入省外高校的新生向户籍所在地县级教育部门申请。

五、广东省少数民族聚居区少数民族大学生资助

资助对象是广东省少数民族聚居区户籍并在广东省少数民族聚居区接受完整义务教育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本专科少数民族在校本专科学学生，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0元，资助周期为本专科就读期间。符合条件的少数民族大学生向入学前户籍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族工作部门提出申请。

六、南粤扶残助学工程

资助对象是当年考入普通高校的广东省户籍全日制残疾人在校大学生，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分别一次性每人资助10000元、15000元、20000元、30000元。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大学生向入学前户籍所在地县（市、区）残联申请。

七、学费补偿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等政策

1. 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兵役学费补偿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及退役复学后学费减免

补助对象是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的高校在校生、毕业生及退役后复学的原高校在校生，直接招收为军士的高校学生。国家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和直接招收为军士的高校学生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补偿、对在校期间用于学费的国家助学贷款（含校园地助学贷款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实行代偿，退役后复学的原高校在校生实行学费减免。自2023年秋季学期起，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和学费减免的补助标准为本专科生每生每年不超过16000元。

2. 退役士兵学费减免资助

对退役后，自主就业，通过全国统一高考或高职分类招考方式考入高等学校并到校报到的入学新生实行学费减免，自2023年秋季学期起，学费减免标准为本专科生每生每年不超过16000元。

3. “三支一扶”国家助学贷款代偿

广东省高校学生毕业后到农村基层从事支农、支教、支医和帮扶乡村振兴工作，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继

续在经济欠发达地区基层工作满1年以上，其在校学习期间的国家助学贷款本息，可申请财政代偿。

八、学校资助措施

1.勤工助学

学生在学校的组织下，利用课余时间，通过自己的劳动取得合法报酬，用于改善学习和生活条件。学生参加勤工助学的时间原则上每周不超过8小时，每月不超过40小时。最低小时工资不低于高校按所在地当年的最低小时工资标准。

2.校内奖助学金资助

高校利用从事业收入（民办学校从学费收入）提取的学生奖助基金、社会组织和个人捐赠资金等，设立奖学金、助学金，用于奖励和资助本校学生。

（1）学校奖学金

奖励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的学生而设立的奖学金,分为一等奖学金、二等奖学金、三等奖学金。奖励标准分别为1500元、800元、500元。

（2）单项奖励金

奖励在科技、学术、文体及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表现突出的学生而设立的奖励金,分为科技创新奖、竞赛成果奖、精神文明奖。奖励标准按奖励等级给予奖励，分别为800元、600元、400元、200元。

（3）社会奖助学金

社会企事业单位或热心教育的人士，为支持我校的教育、鼓励学生努力学习而设立的奖学金。社会奖学金的评定办法由提供奖学金的单位或个人与学校商定后公布。

（4）优秀毕业论文奖励金

我校为毕业论文（设计）综合成绩优秀的学生而设立的奖励金。获奖学生学校给予颁发奖励证书和奖金奖励1000元/人。

（5）优秀毕业生奖励金

我校为获评为优秀毕业生的学生而设立的奖励金。获奖学生学校给予颁发奖励证书和奖金奖励300元/人。

（6）创新创业资助

为强化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培养大学生独立思考、善于质疑、勇于创新的探索精神和敢闯会创的意志品格，均免费提供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供学生实习和实践。获得校级以上项目立项的并予以奖励: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校级立项：3000元项；省级立项：创新训练、创业训练5000元/项，创业实践25000元/项；国家级立项:创新训练、创业训练10000元/项，创业实践50000元/项；国家级重点创新训练、创业训练20000元/项，创业实践100000元/项。

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国家级:金奖3000元，银奖2500元，铜奖2000元；省级：金奖1500元，银奖1000元铜奖500元。

更多信息请咨询: 学生资助服务中心

资助服务热线：020-89913873(日常) 020-36093489(暑期期间)

温馨提醒

申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需要填写《广东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这张表会随录取通知书和政策简介一并下发（该表也可在“广东教育”微信公众号（ID：gdsjyt）菜单栏，点击进入“微专题”——“学生资助”栏目中下载），该表无需盖章，但需要个人承诺并签字，希望你诚实守信、如实填写。如果你是原建档立卡、低保、特困供养等学生或是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必须带上相关材料复印件。

安全预警

开学前后往往是电信、网络诈骗高发期，一些诈骗分子会冒充大学老师、资助机构工作人员等，给新生发短信、打电话、加微信或QQ好友，用各种手段骗取钱财，或发放互联网消费贷款，引诱学生通过“先学后付”“免息分期”等不良贷款参加各种技能培训，使学生陷入高额贷款陷阱。请你一定擦亮眼睛，提高警惕，抵住诱惑，避免上当。要想了解学生资助政策的更多内容，请关注“中国学生资助”微信公众号（jybzzzx）、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网站（http://www.xszz.cee.edu.cn）、“广东教育”微信公众号（gdsjyt）。



相关职能部门咨询电话一览表

部门	咨询电话	业务范围
招生办公室	020-36093333	招生政策咨询
保卫处	020-36095664	户口迁移咨询
党委组织部	020-89913856	党组织关系接收咨询
团委	020-89913803	团组织关系接收咨询
本科生档案室	020-36093489	档案接收咨询
教务处学籍科	020-89913801	学籍管理咨询
学生公寓服务中心	020-36095280-9005	西区特色公寓服务咨询
财务处	020-36093990	收费咨询
武装部	020-89913873	应征入伍咨询
教育技术中心	020-89913855	网上注册系统 网上自选宿舍 校园网咨询
学生资助服务中心	020-89913873(日常) 020-36093489(暑期期间)	资助政策咨询

注：除招生办、财务处、教育技术中心、学生资助服务中心外，其他部门咨询时间自8月28日后（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2024级新生户口迁移须知

- 一、按照广州市公安局户籍管理相关规定，新生入学时可以自愿选择是否办理户口迁移，若入学第一学年及第二学期开学的第一个月没有办理入户的学生，不得再办理户口迁移。
- 二、新生办理户口迁移，迁入类型所需材料:

迁移类别	所需材料	备注
广东省内、省外迁入	①《居民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或《常住人口登记卡》原件及集体户口首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②《录取通知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 ③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

- 三、已办理《二代居民身份证》的新生，户口迁入学校后不再统一更换身份证，在办理户口迁移时不要将身份证交还当地办证部门，也不要将身份证剪角。身份证遗失的在当地公安部门挂失。
- 四、需要办理户口迁移的新生，开学后按照时间要求将相关办理户口迁移材料交辅导员后，由二级学院转交到所在校区户籍管理部门。

咨询电话：020-36095664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申请指南

国家开发银行服务热线:95593

咨询时间:周一至周五8:30至17:30,受理高峰期
(7月15日到9月13日)周一至周日8:30至17:30

学生在线系统:
<https://sfs.cdb.com.cn>

政策介绍

01 什么是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是指国家开发银行等金融机构向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含预科生)发放的、在学生入学前户籍所在县(市、区)办理的助学贷款。生源地贷款为信用贷款,学生和家長(或其他监护人等)为共同借款人,共同承担还款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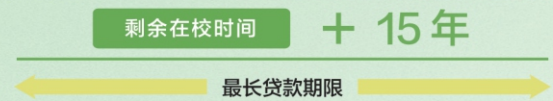
02 贷款额度及用途是什么?

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学生(含预科、高职、第二学士学位)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16000元,不低于1000元;全日制研究生(含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20000元,不低于1000元。学生申请的国家助学贷款优先用于支付在校期间学费和住宿费,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

各位同学应根据家庭经济状况确定申贷额度。

03 贷款期限有多久?

最长贷款期限:剩余学制加15年、最长不超过22年。



04 利率如何确定?

执行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同期五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5Y-60个基点(即LPR5Y-0.6%)。每年12月21日根据最新LPR5Y调整一次。

05 什么时候开始还款?

毕业后继续攻读学位的借款学生,应在毕业当年的7月31日前向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供书面证明,审核通过后,可继续享受贴息;不再继续攻读学位的,自毕业当年起自付利息,可享受最长不超过5年的还本宽限期,期间只需偿还利息,暂缓偿还本金,如毕业后剩余贷款期限小于5年,则按《借款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还款。

学生在读期间利息全部由财政补贴。

06 2024年度阶段性延期免息政策

国家开发银行将根据财政部、教育部、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最新要求,自动免除2024年及以前年度毕业的借款学生2024年内应偿还的国家助学贷款利息,并按照学生意愿协助其办理延期一年偿还2024年内的贷款本金。相关公告可在国家开发银行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上查看。

申请条件

01 申请学生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国籍	学籍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被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批准设立、实施全日制高等学历教育的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含民办高校和独立学院)、科研院所、党校、行政学院、会计学院(学校名单以教育部公布的为准)正式录取,取得真实、合法、有效的录取通知书的全日制新生(含预科生)或高校在读的本专科学生、研究生和攻读第二学士学位的学生;
户籍	家庭情况
学生本人入学前户籍、其共同借款人户籍原则上均在本县(市、区);	家庭经济困难,家庭所能获得收入不足以支持学生在校期间完成学业所需的基本费用;
其它	当年没有获得其他国家助学贷款。

02 共同借款人应符合哪些条件?

与借款学生的关系

- 原则上应为借款学生的父母;
- 如果借款学生父母由于残疾、患病等特殊情况丧失劳动能力或民事行为能力,可由借款学生其他近亲属作为共同借款人;
- 如借款学生为孤儿,共同借款人则为其监护人,或是自愿与借款学生共同承担还款责任的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年龄

如共同借款人不是学生父母或其监护人,应为满18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户籍

学生本人入学前户籍、其共同借款人户籍均在本县(市、区);

其它

- 未结清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或高校助学贷款)的借款学生不能作为其他借款学生的共同借款人;
- 如借款学生申请助学贷款时未满16周岁,共同借款人应为其监护人。此种情况下,办理贷款时需要提供相关监护关系的证明材料。如借款学生与其监护人户籍不在同一县(市、区),原则上应在学生户籍所在县(市、区)办理。

三 申贷流程及申贷材料

01 预申请

就读于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的学生,家庭的经济能力难以满足其大学在校期间的学习、生活基本支出的均可预申请,包括但不限于:高中阶段(含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任一学年曾获得过国家助学金的学生(含应届毕业生和复读生)、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边缘易致贫学生、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生、特困救助学生、孤儿、烈士子女、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及残疾人子女等特殊困难群体以及高中(含中职)、县级(或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02 在哪儿可以申请贷款?

首次贷款时,借款学生和共同借款人需要一起前往双方户籍所在地的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办理。续贷时,借款学生或共同借款人任何一方持相关材料到原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办理。开办远程续贷的地区,借款学生可通过学生在线系统办理。

03 首次申请办理流程及申贷材料



1. 登录学生在线系统，完成注册并填写个人及共同借款人基本信息，提交贷款申请，打印《申请表》并签字。
2. 系统提示通过预申请的学生，打印《申请表》并签字后，按系统提示上传申贷材料。
3. 未进行预申请，但确因家庭经济困难需要申办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学生，可按照实际情况填写《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表》，作为家庭经济困难认定依据申办贷款。
4. 请借款学生和共同借款人携带以下申贷材料，前往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办理手续。
 - ① 借款学生与共同借款人各自的身份证原件、户口簿原件；
 - ② 录取通知书（或学生证）原件或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③ 《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表》，未通过预申请的学生还需要携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表》原件。
5. 温馨提示
 - ① 部分地区可能会要求提供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一份，请提前向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咨询，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可提供申贷材料扫描上传服务；
 - ② 如果借款学生及共同借款人户口不在同一本户口簿上，需携带双方户口簿原件。
6. 持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受理证明》前往高校报到后，请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老师于当年10月10日前录入电子回执。

04 现场续贷流程及申贷材料



注意事项：

请每年登录学生在线系统不少于两次。

1. 在前往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办理续贷手续前，请先登录学生在线系统更新个人及共同借款人相关信息，再提出续贷申请。按照系统提示填写续贷声明后，打印《申请表》并签字。
2. 续贷材料
 - ① 办理人本人的身份证原件；
 - ② 借款学生或共同借款人签字的《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表》原件。

注意事项：

如果需要更换新的共同借款人办理续贷，学生需要和新的共同借款人一同前往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现场办理。

四 小贴士

01 如何登录学生在线系统

在浏览器中输入网址：<https://sls.cdb.com.cn>

如果系统提示该学生已经存在无法注册如何处理？ 同一名学生只能注册一次，若无法注册即说明已注册过，请使用身份证号登录方式登录。

02 如何导出《申请表》《认定表》

登录学生在线系统，点击首页左侧“贷款申请”，系统打开贷款申请概要信息页面。按照系统提示填写借款学生和共同借款人基本信息并进行贷款申请。在贷款申请概要信息页面中选择一条需要导出的贷款申请信息，点击“导出贷款申请表”按钮，系统显示下载信息页面，可以打开或者保存贷款《申请表》。未通过预申请的学生，还需要根据系统提示导出并填写《认定表》。

注意事项： 请借款学生每年登录学生在线系统更新信息，以便办理续贷和还款。

03 忘记学生在线系统密码怎么办？

方式一：自己找回密码

点击学生在线系统登录框下方，“忘记密码”链接，可以选择“通过短信验证码重置密码”，并根据页面提示流程操作，完成密码重置。

方式二：请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经办人重置密码

致电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请经办人在助学贷款信息管理系统内重置密码。

方式三：拨打 95593 重置密码

致电国家开发银行服务热线**95593**，经工作人员核对相关信息后，在线重置密码。

04 如何使用助学贷款资金中超过年度学费、住宿费的部分？

您申请的国家助学贷款在支付在校期间学费和住宿费后，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

贷款资金先按照高校回执录入的学费和住宿费金额划到学校，如有剩余资金则留存在您的助学贷款账户中。您可以把助学贷款账户与名下的Ⅰ类银行卡绑定，将剩余资金提取到该银行卡。具体绑定方法请联系助学贷款代理结算机构。相关代理结算机构的联系方式可致电国家开发银行服务热线**95593**获取。开立、绑定、关联和提取操作，不收取任何费用。

*本宣传资料仅供参考，不构成要约，内容如有变动，以《借款合同》为准。



国家开发银行
CHINA DEVELOPMENT BANK

国家开发银行服务热线

95593

学生在线系统

<https://sls.cdb.com.cn>



请扫描二维码，下载“国家助学贷款”APP。



请微信搜索或扫描二维码关注国家开发银行公众号，搜索“金融助梦 青春砺彩”，可观看国家助学贷款受助学子成长成才系列微视频。

普通高校新生应征入伍宣传单

亲爱的同学：

首先，祝贺你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即将成为一名大学生。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依照法律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光荣义务”。部队是青年学生成长成才的大学校，是砥砺品格、增强意志的好课堂，是施展才华、成就事业的大舞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一大批有责任、敢担当的有志青年携笔从戎、报效祖国。为鼓励大学生应征入伍，国家出台了一系列优惠政策，现寄上，供参考。

1. 应征地：高校新生应当在户籍所在地参加应征；高校应届毕业生和在校生可在学校所在地参加应征，也可在入学前户籍所在地参加应征。

2. 保留入学资格：高校新生入伍，高校为你保留入学资格，退伍后2年内可入学。

3. 国家资助学费：国家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高校学生，在入伍时对其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一次性补偿或用于学费的国家助学贷款实行代偿；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前正在高等学校就读的学生（含按国家招生规定录取的高校新生），退役后自愿复学或入学的，实行学费减免。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以及学费减免的标准，本专科生每生每年最高不超过12000元，研究生每生每年最高不超过16000元。

4. 升学优惠：

（1）在部队荣立二等功以上，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的，可申请免试（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2）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达到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3）国家设立“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专门面向退役大学生士兵招生，由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400余所普通高校承担。

（4）高职（专科）学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在完成高职（专科）学业的前提下，可免文化课考试申请入读普通本科，或根据意愿入读成人本科，自2022年专升本招生起执行。

（5）经学校同意，退役入学可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学习。

（6）退役复学后免修军事技能训练，可直接获得学分。

应征入伍基本条件

160cm以上

男性高校新生为18至22周岁
(2002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158cm以上

女性高校新生为18至22周岁
(2002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体重符合下列条件且空腹血糖<7.0mmol/L：

男性：17.5≤BMI<30，其中：17.5≤男性身体条件兵BMI<27
女性：17≤BMI<24
BMI≥28须加查血液糖化血红蛋白检查项目，糖化血红蛋白百分比<6.5%，
(BMI=体重(千克)除以身高(米)的平方)

任何一眼裸眼视力不低于4.5

任何一眼裸眼视力低于4.8，需进行矫正视力检查，任何一眼矫正视力低于4.8或矫正度数超过600度，不合格。
屈光不正经准分子激光手术（不含有晶体眼人工晶体植入术等其他术式）后半年以上，无并发症，任何一眼裸眼视力达到4.8，眼底检查正常，除部分条件兵外合格。
注：以上条件如有调整，以“全国征兵网”（www.gfbzb.gov.cn）和当地兵役机关公布信息为准。

入伍流程

1

网上报名

2

初审初检

3

体格检查

4

政治考核

5

预定新兵

6

批准入伍

网上报名

男兵：全年均可报名，上半年报名截止时间为2月10日18时，下半年报名截止时间为8月10日18时。
女兵：上半年为1月1日至2月10日18时，下半年为7月1日至8月10日18时。

登录“全国征兵网”（www.gfbzb.gov.cn）进行报名。

在8月10日以后收到录取通知书的，应将网上报名学历“高中应届毕业生”更改为“高校新生”。

男女生报名时间、流程略有不同，具体请登录“全国征兵网”了解。

国家资助办法

国家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的高校学生，在入伍时对其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一次性补偿或用于学费的国家助学贷款实行代偿，退役后复学或入学的，实行学费减免。

学费减免申请流程：

（1）退役后自愿回校复学或入学的学生，到高校报到后向高校一次性提出学费减免申请，填报《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Ⅱ》并提交退役证书复印件。
（2）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在收到申请材料后，及时对学生申请资格进行审核。符合条件的，及时办理学费减免手续。

学费补偿或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流程：

（1）应征报名的高校学生登录“全国征兵网”，按要求在线填写打印《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Ⅰ》（以下简称“申请表Ⅰ”，一式两份）并提交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在校期间获得国家助学贷款的学生，需同时提供《国家助学贷款借款合同》复印件和本人签字的一次性偿还贷款计划书。
（2）高校相关部门对《申请表Ⅰ》中学生的资助资格、标准、金额等相关信息审核无误后，在《申请表Ⅰ》上加盖公章，一份留存，一份返还学生。
（3）学生在征兵报名时将《申请表Ⅰ》交至入伍所在地县（市、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以下简称县级征兵办）。学生被批准入伍后，县级征兵办对《申请表Ⅰ》加盖公章并返还学生。
（4）学生将《申请表Ⅰ》原件和《入伍通知书》复印件，寄送至原就读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
（5）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在收到学生寄送的《申请表Ⅰ》原件和《入伍通知书》复印件后，对各项内容进行复核，符合条件的，及时向学生进行学费补偿或国家助学贷款代偿。

入学资格

入学流程

1

高校新生在“全国征兵网”登记报名时，填写打印《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以下简称“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一式两份），或到入伍地县级征兵办领取并填写《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

2

县级征兵办将《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加盖县级征兵办公章后，连同相关材料寄送到高校招生部门。

3

高校审核录取资格，办理保留入学资格手续，出具《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审核加盖学校公章后，连同《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寄送至县级征兵办。

4

县级征兵办留存备案《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将《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送交入伍高校新生。

5

入伍高校新生在退役后2年内，持《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和高校录取通知书，到录取高校办理入学手续。

注：具体有关保留入学资格相关政策可咨询县级征兵办。

携笔从戎筑长城
强军兴国担大任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
国防部征兵办公室

P24 | BaiyunU

致青年学生的一封信

同学们：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的攻坚之年。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强国必须强军，军强才能国安；强军之道，要在得人。今年年初，王伟中省长发表征兵电视动员讲话，代表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号召全省优秀青年，踊跃报名参军，积极投身军营。

部队是培养人才的大学校，是锻炼人才的大熔炉，是建功立业的大舞台；保卫祖国、抵抗侵略，是每一位公民的神圣职责；依法服兵役，是青年学生的光荣义务；积极报名应征，是爱国热情最直接的体现，是对国防和军队建设最实际的支持。

参军入伍，终身受益。2024年秋季征兵工作已经拉开帷幕，希望广大有志青年踊跃报名应征，接受祖国挑选，把青春热血挥洒在实现强军梦的伟大实践中，为巩固强大国防、建设一流军队、实现民族复兴，贡献青春力量！



二〇二四年六月



全国征兵网二维码



广东省征兵办微信



广东省教育厅微信

大学生应征入伍优惠政策

为鼓励大学生应征入伍，国家和省出台了一系列优惠政策。

1.保留入学资格：大学新生和在校生入伍，可保留入学资格，退役后2年内可复学。

2.国家资助学费：大学生服义务兵役享受学费补偿代偿，本专科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16000元。

3.享受经济补助：由地方政府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退役一次性安置补助金，到新疆、西藏等边远艰苦地区服役的可获得更高补助。

4.复学转专业：除定向生、委培生外，大学生士兵退役后复学，优先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学习。复学后，免修体育、军事技能、军事理论等课程。

5.部队发展：

(1) 入伍前为全日制本科以上毕业的，年度考核结果称职以上、历年个人军事训练成绩良好以上的，可列为提干对象；其中党员、“双一流”大学毕业生、担任过学生干部的优先推荐。

(2) 大学生新生、在校生，年度考核结果称职以上、历年个人军事训练成绩良好以上的，可报考军校；其中“双一流”大学在校生军事公共科目考试优秀的，所学专业符合军队建设需要，可免试入读军校。

(3) 大学毕业生转改军士，上大学时间视为服役时间，专科毕业生直接套改为中士第一年，本科毕业生直接套改为中士第二年。

6.升学优惠：

(1) 在部队荣立二等功及以上的，符合研究生报名条件的可免试（指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2) 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3) 拥有硕士研究生推免资格的高校，每年安排不低于2%的推免生招生计划，专门招收本校应届毕业的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4) 高职（专科）学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在完成高职（专科）学业的前提下，可免试入读普通本科，或根据意愿入读成人本科。

(5) 高职（专科）学生入伍经历可作为毕业实习经历。

7.招录招聘优惠：

(1) 广东省设立退役大学生士兵招录公务员专项计划，面向在省内入伍且服役两年以上的退役大学生士兵招录。

(2) 报考广东省选调生时，具有参军入伍经历的年龄要求放宽3周岁，同等条件下优先选调。

(3) 具有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退役大学生士兵参加粤东西北乡镇事业单位专项公开招聘的，可报考免笔试岗位，同等条件下优先聘用。

(4) 义务兵退出现役报考公务员、应聘事业单位职位的，在军队服现役经历视为基层工作经历，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录用或者聘用。

8.落户政策：在广东省入伍的全日制大专以上学历的大学生，退役后一年内被入伍地接收的，可在当地办理落户手续。

具体的优惠政策、应征条件和报名流程，可登陆广东省征兵办微信公众号查询。